

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
三、利润表	4
四、现金流量表	5
五、财务报表附注	6-17

委托单位：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2212990

传真号码：（010）62254941

信 箱：honestycpa@vip.sina.com

专 项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0]特审字第 31093 号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10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

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2010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1-10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次审计报告仅供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接收股权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10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1		——
货币资金	2	1, 922, 708. 50	
△ 结算备付金	3		
△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应收票据	6		
应收账款	7		
预付款项	8		
△ 应收保费	9		
△ 应收分保账款	10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1		
应收利息	12		
其他应收款	13	0. 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存货	15		
其中：原材料	16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其他流动资产	19		
流动资产合计	20	1, 922, 708. 50	0. 00
非流动资产：	21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		
长期应收款	25		
长期股权投资	26	331, 15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27		
固定资产原价	28		
减：累计折旧	29		
固定资产净值	30	0. 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1		
固定资产净额	32	0. 00	
在建工程	33		
工程物资	34		
固定资产清理	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		
油气资产	37		
无形资产	38		
开发支出	39		
商誉	40		
长期待摊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331, 150, 000. 00	0. 00
资产总计	46	333, 072, 708. 50	0. 00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47		——
短期借款	48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0		
△拆入资金	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		
应付票据	53		
应付账款	54		
预收款项	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7		
应付职工薪酬	58		
其中：应付工资	59		
应付福利费	6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1		
应交税费	62		
其中：应交税金	63		
应付利息	64		
其他应付款	65	231,15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66		
△保险合同准备金	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68		
△代理承销证券款	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		
其他流动负债	71		
流动负债合计	72	233,150,000.00	
非流动负债：	73		——
长期借款	74		
应付债券	75		
长期应付款	76		
专项应付款	77		
预计负债	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		
负 债 合 计	83	233,15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4		——
实收资本（股本）	85	100,000,000.00	
国家资本	86		
集体资本	87		
法人资本	88	100,0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89	100,000,000.00	
集体法人资本	90		
个人资本	91		
外商资本	92		
#减：已归还投资	9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94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95		
减：库存股	96		
专项储备	97		
盈余公积	98		
其中：法定公积金	99		
任意公积金	100		
#储备基金	101		
#企业发展基金	102		
#利润归还投资	103		
△一般风险准备	104		
未分配利润	105	-77,291.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		
*少数股东权益	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	99,922,70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	333,072,708.50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利润表

2010年1-10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其中：营业收入	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		
其他业务收入	4		
△利息收入	5		
△已赚保费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		
二、营业总成本	8	77,291.50	
其中：营业成本	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		
其他业务成本	11		
△利息支出	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退保金	14		
△赔付支出净额	15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6		
△保单红利支出	17		
△分保费用	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		
销售费用	20		
管理费用	21	69,186.00	
其中：业务招待费	22		
研究与开发费	23		
财务费用	24	8,105.50	
其中：利息支出	25	7,080.00	
利息收入	2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7		
资产减值损失	28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利润表(续)

2010年1-10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77,291.50	0.00
加:营业外收入	3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7		
政府补助	38		
债务重组利得	39		
减:营业外支出	4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2		
债务重组损失	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77,291.5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77,291.5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77,291.50	0.00
*少数股东损益	48		
六、每股收益:	49	——	——
基本每股收益	50		
稀释每股收益	51		
七、其他综合收益	52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5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0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1-10）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0.00	0.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77,291.5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77,291.5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77,291.50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0.00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续)

2010年1-10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100,00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00,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1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2,000,00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02,000,000.00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02,000,00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1,922,708.50	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922,708.50	0.00
	58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经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取得 440301104932727 号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桑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7000 万元，持股比例 70%，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20%，深圳市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

（二）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上步电子工业区 401 栋东座三层 302 室。

（三）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四）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为鲍青。

（五）治理结构与组织结构

公司隶属于深圳桑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在三级子企业。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会的派出监督机构。公司的业务组织结构：由经理部、财务部等组成。

（六）所处行业

公司属投资行业。

（七）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经营投资兴办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移动通讯终端、网络、计算机应用设备及软件（以上具体项目只行申报）；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电子工程；自有房产租赁及管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

公司采用公历制，自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外币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1、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公司在持有此类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此类金融资产时，此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企业收回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年末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合营企业的投资、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对子公司的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

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

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是实施共同控制的，在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时，将原持有长期股权投资部分视同最初采用权益法进行调整。

因处置投资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能力由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下，首先应按处置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将剩余长期股权投资部分视同最初采用权益法进行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后，未来期间应当按照准则规定计算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及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

（2）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转变为对子公司投资的，

达到企业合并前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等方法核算的,购买日应对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将有关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调整至最初取得成本,在此基础上加上购买日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购买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因减少投资导致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由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应以转换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基础。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企业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应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记入资本公积中的金额,在处置时进行结转,将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自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十)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包括:**A**、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B**、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C**、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其他金融负债

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所得税汇算清缴方式：按年计算，分季预缴，季度终了后 15 日内预缴，年度终了后 5 个月内汇算清缴。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房租收入	5%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其中：人民币		
银行存款	1,922,708.50	
其中：人民币	1,922,708.50	
合计	1,922,708.50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0.00	331,150,000.00		331,15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其他企业投资				
小计	0.00	331,150,000.00		331,15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0.00	331,150,000.00		331,15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重大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331,150,000.00		331,150,000.00		331,150,000.00

2010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电子基础产品装备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33115 万元的价格受让深圳中联电子公司（受让后改制，名称变更为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

注释3、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用途
信用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本公司因成立前后开办费及日常支出的需要，向深圳桑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借款 200 万元，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27 日至 2011 年 3 月 27 日，月利率 4.425/千。

注释4、 实收资本（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 金额	所占 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深圳桑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
深圳市桑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2010 年 9 月 8 日，深圳中瑞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中瑞泰验字【2010】第 078 号验资报告

对股本进行了验证。

注释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0.00	
本期增加额	-77,291.5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77,291.50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期末余额	-77,291.50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或有事项的说明。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报告日止，公司无影响报告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址	与本企业关系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持股比例（%）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年初比例	年末比例
深圳桑达电子集团公司	电子	深圳	母公司	36,000	36,000		7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电子	北京	最终控制方	973,022	973,022		

（二）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年初比例	年末比例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5000		1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金额单位：人

民币万元

项目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子基础产品装备公司	往来	23,115	

十一、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

十二、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新设、收购、兼并、破产、转让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三、非货币性交易和债务重组

截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事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期财务报表业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单位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桑达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2 日